

麟游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麟政办发〔2024〕12号

麟游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《2024年麟游县推进政府职能转变 工作要点》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县政府各工作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：

《2024年麟游县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工作要点》已经县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执行。

麟游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6月12日



2024 年麟游县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工作要点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，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，持续推进政府职能转变，加快效能政府建设，以“高效率”有为政府打造高质量“有效市场”，激发经营主体发展活力，擦亮“麟‘优’服务”政务服务品牌，进一步优化全县营商环境，为全力推进五县建设，加快建设底色更绿、联通更畅、实力更强、城乡更美新麟游，奋力谱写麟游高质量发展新篇章提供有力支撑。

一、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，持续提升审批效能

1. 扎实推进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。落实《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的指导意见》和省、市《实施方案》，制定我县工作方案，健全重点事项清单管理机制和常态化推进机制，重点抓好第一批 13 项高频涉企“一件事”高效办理，总结推广一批典型经验。（县行政审批局牵头，各镇、县发改局、县教体局、县民政局、县人社局、县自然资源局、县住建局、县交通局、县卫健局、县市场监管局、县医保局、县税务局、县残联、县供电分公司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2. 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。贯彻执行省市行政许可事项划转工作要求，落实《宝鸡市县级行政许可事项划转指导目录》，加快实现高频事项“跨区域通办”。按照“谁审批、谁负

责，谁主管、谁监管”原则，进一步健全完善审管联动机制，杜绝监管盲区。加强业务培训，提升职业素养；注重工作交流互鉴，促进审批服务高效快捷。（县行政审批局牵头，各镇、县级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3. 实行行政审批事项清单管理。修订公布 2024 年版行政许可事项清单，调整公布最新版行政备案事项清单，明晰权力边界、规范行政运行，进一步推动同一事项在全县范围内无差别受理、同标准办理。（县行政审批局牵头，各镇、县级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4. 开展改革创新和典型经验复制推广。围绕企业群众需求度高的事项或反映突出的堵点、难点问题，出台切实可行的改革硬举措，扎实推进水电气网联合报装、公平竞争审查、企业注销、镇村联审联办等“小切口”改革，加大改革创新力度，争取推出一批在全国、全省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案例。（县发改局、县工信局、县司法局、县人社局、县自然资源局、县市场监管局、县行政审批局、县招商局、县税务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二、健全高效协同监管体系，不断提升监管效能

5. 深入推进跨部门综合监管。严格落实《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入推进跨部门综合监管的实施意见》（陕政办发〔2023〕11号），梳理制定跨部门综合监管事项清单，实施动态更新管理。加强行业监管，探索建立综合监管“一业一册”告知制度，积极推进“综合监管一件事”“综合查一次”“一业一查”等改革。（县市场监管局牵头，县级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

负责)

6. 加强信用监管。认真落实《陕西省 2024 年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要点》，以深化政务诚信建设、服务实体经济发展、拓展信用应用为主线，大力营造良好信用氛围，不断完善市场经济基础制度。(县发改局牵头，各镇、县级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)

7. 优化完善新型监管机制。在市场监管领域探索建立“预防为主、轻微免罚、重违严惩”的服务型执法模式，推行约谈告诫、行政指导、责令改正等执法方式，开展柔性执法，指导经营主体主动纠正违法行为。(县市场监管局牵头，县级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)

三、加快政府数字化转型，切实提升行政效能

8. 完善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。深入实施《宝鸡市“十四五”数字政府建设规划》，加快全县公共数据汇聚治理和共享交换，充分发挥县级政务数据平台作用，有效破解政务数据供需对接不畅、“有数不用”和“无数可用”等问题。(县数字化信息服务中心牵头，县级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)

9. 提升政府数字化履职效能。加大“秦政通”办公平台推广应用力度，推动县级协同办公系统全量接入，行业应用系统“应接尽接”。优化县镇村三级政务服务平台，强化跨部门政策、业务、系统协同和数据共享，年内推动 30 个政务服务事项上线“秦务员”APP，实现高频事项网上办、掌上办。(县行政审批局、县数字化信息服务中心牵头，各镇、县级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

负责)

10. 推进智能集约支撑体系。加快推进电子政务外网扩容提质，建设政务视频网，提升数据服务支撑能力。县级部门原则上不再新建独立机房和数据中心。（县数字化信息服务中心牵头，县级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11. 加快数字营商建设。积极配合市级建设优化营商环境综合服务管理平台，对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进行“一盘棋”服务管理，强化部门间协同配合和数据信息共享，实现“一端入口、有诉必应、全链跟踪、立体感知”。〔县政府办公室（县营商办、县数字化信息服务中心）牵头，县发改局、县工信局、县财政局、县行政审批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〕

四、构建制度建设保障体系，大力优化营商环境

12. 建立更精准的政策体系。认真组织实施《麟游县深化营商环境突破年行动方案》，以政府有为促进市场有效，努力营造市场化、法治化、便利化一流营商环境。（县政府办公室牵头，各镇、县级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13. 完善更高效的工作体系。推进企业开办注销便利化改革，加快推进麟游县“陕企通”端口与政务服务平台、“秦政通”、12345 政务服务热线等涉企服务平台互联互通，优先满足先进制造、现代能源、战略性新兴产业等项目用地需求，创新不动产登记服务，以重点领域突破带动营商环境整体提升。（县工信局、县自然资源局、县行政审批局、县数字化信息服务中心牵头，各镇、县级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各镇、各部门要结合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和深化“三个年”活动要求，把握目标引领，注重过程管理，强化结果导向，畅通政企沟通渠道，多方面听取企业群众意见建议，不断提高改革的精准性、落地率和覆盖面，加快推进政府职能转变，提升工作质效，全面抓好各项目标任务的贯彻落实。全年工作落实情况由各任务牵头部门于12月5日前报送至县营商办(邮箱: lyxzfysb@163.com)。

抄送：县纪委监委，县委办公室，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县政协办公室。
县委组织部，县委统战部，县委政法委。
县法院，县检察院。

麟游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6月12日印发

共印35份